**关于推荐优秀青年教师的紧急通知**

各基层团组织：

根据上级团组织要求，请各基层团组织充分酝酿并经同级党组织同意后，于2019年1月7日中午12点之前（因接到上级团组织加急机密文件，时间较紧）向校团委推荐一名符合要求的优秀青年老师。

一、基本要求：

1.年龄不超过35周岁(1984年5月1日及以后出生)；

2.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，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政治立场；

3.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践行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，具有良好的社会形象；

4.具有南通市户籍或为南通市常住人口；

5.热心大学生成才培养工作，有较好的青年群众基础。

二、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均可推荐：

1.行政岗位具有副处级及以上领导职务；

2.具有博士学位以及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且在2014年5月1日以来，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《南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组织管理实施办法》附件中Ⅰ、Ⅱ类项目赛事中获得全国奖项，且在2014年5月1日以来获得南通市委或市政府及以上政府部门表彰；

3.具有博士学位以及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，且在2014年5月1日以来获得南通市委或市政府及以上政府部门表彰。

请各基层团组织严格把关申报材料，证明材料的复印件须经同级团组织盖章审核认定，认真仔细做好推荐工作。

联系人：杨岚岚，电话：85012190，邮箱：44804085@qq.com。

校团委

2019年1月4日